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2 號

傳真：02-82366648

承辦人：呂宛樺

電話：02-82366647

E-Mail：veronica0517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部退一字第1115467442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保失能給付標準附表、總說明、對照表、發布令影本

(111Z02D091772_ABK_111D2026310-01.pdf、

111Z02D091772_ABK_111D2026311-01.pdf、

111Z02D091772_ABK_111D2026312-01.pdf、

111Z02D091772_ABK_111D2026417-02.pdf)

主旨：「**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**」附表業經本部以民國111年6月29日部退一字第11154674421號令修正發布；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附表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：考試院、考試院法規委員會、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(均含附件)

交換戳記
111/06/29 11:52

葉博瑄

人事處



1111215593

(2022/06/29)

